

“让你妈妈千万别买”

会议营销保健品骗局为何屡禁不绝?

新华社 刘羽佳 韩振

一盒“免费”鸡蛋、一场“专家会诊”、一次“体检赠送”、一声“爸妈”……这些暖心的关爱，很可能是精心布置的消费陷阱。

针对很多保健品公司借会议营销坑骗老年人的情况，全国多地掀起整治风暴，广东、四川、重庆、湖北等出重拳打击，取得一定成效。但是，仍有不少人明目张胆顶风作案。

近日，记者采访时，多位老人郑重提醒：“让你妈妈千万别买！”

仅100米左右街道 就有四家会销门店

会销原本是一种普通的营销模式，通过寻找特定消费群体，以亲情服务和产品说明的方式销售产品。但记者在全国多地采访发现，会销成为不少不法保健食品企业牟取暴利的重要方式。

在广州市越秀区某社区仅100米左右的街道上，记者就看到四家会销门店，其中一家的门口贴着“进店可免费领取鸡蛋、面条”的告示。店里货架上摆满了南极磷虾油、高钙羊奶粉等保健食品，一些老年人正一边免费体验着店里的医疗器械，一边等待“上课”。这些老年人称，每天早上他们都会来听课，不少老人还专门乘坐公交车赶来。

值得注意的是，课程开讲前，工作人员竟然将记者请出店外，称公司规定课程只向老年人开放。记者尝试进入另外几家门店听课，也被拒之门外。“我们的产品主要卖给老年人，你们年轻人不需要来听。”一家门店的销售人员解释。

按理说，保健食品老少皆宜，为何偏偏针对老年人，却不让年轻人进去听课？该社区内一位老太太道出真相：“老人一进去，他们就说东西有多好，能治什么病，吹得很神奇，几个人围着你让你买，而年轻人一般不容易上当。”这位老年人说，她从2006年开始花了十几万元买保健食品，但吃了一点效果都没有，“叫你妈妈不要买哦！”

家住重庆万州区的王大爷与几位老人在广场锻炼身体时，一名促销人员热情地邀请老人们参加免费健康讲座，称包车接送，并在酒店安排了午餐，加入会员还可以免费领取粮油。王大爷跟着他到了酒店，发现有上百人听课。主讲人自称健康专家，不停宣传“蜂胶”等保健食品的神奇疗效及健康床垫治疗失眠的功效。

听完课后，老人们被逐个安排做免费体检，并一直被推销。王大爷原不准备购买，但工作人员不让走，极力劝说，并承诺“随时可以退货”。在“动之以情”的说服下，王大爷花3200元购买了12瓶“蜂胶”。回家后，王大爷感觉自己被骗，随即联系商家要求退货被拒绝。最后，在当地

消委会联合工商、食药监、公安等部门现场调解下，王大爷等3位老人才得以退货。

据了解，通过会销销售的保健食品，利润往往高达十几倍。2017年温州市鹿城区破获的浙江康瑞祥生物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虚假宣传和欺诈销售保健食品案件中，一盒售价为8280元的纳豆紫苏籽油软胶囊，其实成本只有几百元。

会销诈骗取证难， 建微信群封闭式推销

“会销产品出现问题，主要集中在推销商品时夸大商品的疗效和使用效果，但在调查过程中，由于经营者大多以口头宣传为主，没有更多的文字宣传资料和视频，对其虚假宣传的证据很难获取。”广州的一位执法人员介绍说，会销通常不会存放大量的产品现场销售，而是收取定金再送货上门，没有进销台账，不开具合法票据，执法人员查账无从着手。

为应对执法部门打击，近来，非法会销还进行了“升级”。重庆市酉阳县工商分局执法人员发现，有些会销没有详细讲稿，只是提纲，对于产品的功效宣传也是通过暗示达到的，取证难上加难。

更有一些非法会销采取线下线上结合的手段，线下通过讲课让老年人加入微信群，在微信群里进行封闭性产品推销，更增加了常规执法取证难度。“微信群不是熟人加不进去，我在群里看到他们发的东西很夸张，觉得不可信就退了群，但是很多老年人买了不少东西。”重庆市渝北区张女士告诉记者。

一些老年人对会销的态度也让执法者尴尬。一些执法人员吐槽，部分老人对会

销人员极为信任，对子女甚至执法人员的劝阻非常反感，不配合甚至抗拒执法现象屡见不鲜，常说“我愿意，你管不着”。

此外，多头监管也让打击非法会销力量薄弱。如涉及假冒伪劣和虚假宣传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管；涉及非法行医、冒充医务人员的，由卫生部门管；涉嫌犯罪以及检查过程中阻扰执法人员正常执法的，由公安部门管。除非联合执法，否则很难做实。

加强监管引导， 强化老年人权益保障

一位在广州从事会销10余年的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利用会销坑骗行为已经使整个行业受到重创，正当的会销现在很难做，许多企业和个人不得不转行。

基层执法人员建议，强化市场监管要加強部门联动，对产品来源、宣传行为、营销手段等的合法性进行核查，及时固定证据。同时，应强化多部门联合执法，形成打击合力。

此外，应加强基层社区宣传，针对老年人的消费特点，着力在创新消费教育、强化消费指导上下功夫，丰富宣传的形式，引导老年消费群体科学理性消费，提升其消费维权意识。

北京君泽君(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王英占认为，现有法律法规对于会销类虚假宣传欺诈行为的认定，缺乏明确规定，监管部门掌握的一些案件线索证据，往往因达不到立案查处标准而无法处罚到位。建议对相关法律法规中虚假宣传及欺诈的定性进一步明晰，同时行政机关应从重从严查处违法经营者。

你发朋友圈的自拍 可能被人盗用卖钱

卖家:只能“黑着用”，买得多还能“定制”

《北京晨报》张静雅

北京市民吴女士反映，她意外发现自己发在社交平台上的照片被某微商用作“买家秀”发在朋友圈内，这让她怀疑自己的照片被私下出售。记者调查发现，多种类型的私人照片被打包放在网上出售。出售者称，这些都是从社交平台下载的所谓“没有版权”的照片，如果购买量大，还可根据要求“定制”。律师对此表示，随意出售市民的自拍、生活照等，涉嫌侵犯居民肖像权，吴女士有权请求侵权人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并可以要求赔偿损失。

生活自拍变成买家秀

吴女士告诉记者，她是一名普通白领，平时喜欢在朋友圈等社交平台上分享自己的自拍和美食。但前几天她发现，她曾发布在微博上的一张自拍照，竟被一名出售水光针的微商当做买家秀，直接发布在朋友圈内。“商家在朋友圈内称，我的皮肤是使用过水光针之后的效果。这种说法让我很难接受，他们使用我的照片根本没经过我的允许。而且，这会让朋友误会我做过其他微整形。”

吴女士称，她立即发微信给微整形的商家。“他们没有任何解释，只是把我的相片删了。我问他们是从哪里找来的照片，该微商也没有回复。随后在我的追问下，还直接把我拉黑了。”吴女士称，该微商发过很多年轻女孩的自拍照，并称是使用他

们产品之后的效果照。“我怀疑这些照片的来路有问题。”记者搜索发现，在网上吐槽自己照片被盗用的情况并不少见。

4元能买到50张自拍

记者通过搜索发现，网上有不少商家出售“私房生活照”，而且数量极大。记者联系其中一名卖家，向他询问购买生活照的情况。“你要什么类型的？美女还是妈妈带孩子的？”卖家称，他手里的照片有多种风格，根据要求可以提供不同类型。“如果要做微商卖衣服，最好要美女的全身照；减肥药、面膜之类的产品可以购买半身照；要是出售母婴产品或者玩具什么的，我们也能提供母亲带着孩子的亲子照片。”卖家称，还有人购买自拍照片用于相亲交友。

记者表示要“试一试货”，选择了一套



美女照片。通过点击链接，记者付款4元后，卖家发来了50张不同女子的自拍照，一张美女的自拍照平均才8分钱。“我提醒你一句，如果是用于曝光量很大的地方，很容易被照片主人发现。一旦被举报，可能会被封号。你自己小心。”卖家还“贴心”地给出了“售后提醒”，说这些照片都没得到授权，只能“黑着用”。但对于照片的具体来源，卖家不愿透露。“反正都是她们自己

发出来的。”

此外，卖家称，如果买得多，还可以按照特殊要求“定制”照片，“我们按照你的具体要求去找照片，200元起卖。”

律师： 卖家涉嫌侵犯他人肖像权

北京康普律师所主任律师吴立宏表示，随意出售市民的自拍、生活照等照片，卖家行为或已侵犯市民的肖像权，市民有权请求侵权人停止侵害，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并可以要求赔偿损失。其次，自拍照所发布的网络平台同样需要负监管责任，理应及时处理商家的侵权行为。被侵权人有权通知网络服务提供者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必要措施；网络服务提供者接到通知后未及时采取必要措施的，对损害的扩大部分与涉事网络用户承担连带责任。

此外，网络服务提供者知道网络用户利用其网络服务侵害他人民事权益，未采取必要措施的，也要与该网络用户承担连带责任。警方也通过本报提示市民，如果购买他人照片进行诈骗，需要承担刑事责任。如果市民受到侵害，也可以及时报警。此外，市民在使用微信、微博时，要留个心眼，避免个人信息与肖像被不法人员利用。